

##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暨部分董事、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至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孙屹峥先生（任董事长）、张菀女士、徐晓先生

独立董事：周勇先生、赵洪功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由以上 5 名董事组成，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独立董事周勇先生、赵洪功先生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其中，周勇先生虽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证书资格证书，但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会影响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

#####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股东代表监事：袁姣女士（任监事会主席）、吴慧敏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谢雨汐女士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张菀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华楠先生

财务总监：黄建军先生

技术总监：王倩先生

行政总监：孙晶晶女士

#### 2、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敏女士

上述聘任人员任期三年，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 （一）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兴旺先生因任期已满 6 年、陈维亮先生因个人原因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黄兴旺先生、陈维亮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黄兴旺先生、陈维亮先生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两位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监事张云鹃女士、李念先生、汤华林先生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三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